

民权县物流办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2 年物流办办公室立足本职工作，结合部门工作实际，按照公开、公正、规范、高效、勤政的基本要求，进一步创新思路，完善举措，明确责任，狠抓落实。本年度通过政府政务网公布信息 0 条。

(二) 依申请公开：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质效，强化依申请办理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明确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办理、调查、答复等各个环节工作流程。经统计，本年度共收到 0 件公开政府信息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完善管理机制，确定分管负责人，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人员，确保各类信息及时准确。加强信息发布审核，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高效。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规范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落实各个栏目的相关责任人，切实做好栏目的日常更新维护；进一步规范管理政务新媒体，依托微信公众号“永城市教育体育局”综合运用文字、图片、音频、（短）视频等形式，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等工作，增强公开实效，提升服务水平。

(五) 监督保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相关人员工作考核，压实各工作人员职责，确保政府信息工作有条不紊地持续推进。同时在门户网站设置举报电话、邮箱等信息，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使信息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兼职人员，属于一人多岗；三是信息发布的质量不高，与满足群众需求还有一定距离等。

整改措施：一是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长期化、日常化和制度化的工作，严格落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要求，更好保护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二是规范程序，完善制度。严格规范信息的收集、审查发布、监管等各环节程序，协调各业务科室积极配合，建立健全考核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三是加大培训，提升效能。加大教育培训力度，使干部职工在思想上充分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增强信息报送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努力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与政府网站做好协调，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以方便群众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